证券代码：601091　　证券简称：沈鼓集团　　公告编号：2026-002

沈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沈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 2026 年 10 月 28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以文件送达、邮件等方式于 2026 年 10 月 23 日发送至全体董事。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 8 名，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8 名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及参与表决的董事人数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《沈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一致同意，会议形成决议如下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公司 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>的议案》

赞成票：8 票，反对票：0 票，弃权票：0 票

同意《沈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《沈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3）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、公司类型及修订<公司章程>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》

赞成票：8 票，反对票：0 票，弃权票：0 票

同意公司变更公司注册资本、公司类型并对《公司章程》进行修订及办理工

商变更登记，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公司注册资本变更、公司类型变更及新版《公司章程》涉及的工商变更登记、备案等相关手续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《沈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、公司类型及修订<公司章程>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4）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赞成票：8 票，反对票：0 票，弃权票：0 票

同意提名那治斌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尚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《沈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离任暨选举董事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5）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赞成票：8 票，反对票：0 票，弃权票：0 票

同意公司以当前总股本 3,110,002,589 股为基数，2026 年中期向全体股东按照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.4 元（含税），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124,400,103.56 元（含税）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《沈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6）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》

赞成票：8 票，反对票：0 票，弃权票：0 票

同意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。

具体通知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《沈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7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沈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10 月 29 日